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关于亚星客车股价异动征询函的复函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送达的《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询证函》已收悉，
现回复如下：

截至本日，除你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作为你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你公司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我公司在你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特此函告。

控股股东：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2022年9月14日

